**安康市中医医院智能二维液相色谱系统等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陕西德信招标有限公司受安康市中医医院的委托，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按照政府采购程序，对安康市中医医院智能二维液相色谱系统等设备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有能力提供本项目所需货物和服务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1. 采购项目名称：安康市中医医院智能二维液相色谱系统等设备采购项目
2. 采购项目编号：DXZB-2022-10100
3. 采购人名称：安康市中医医院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巴山东路47号

联系人：邹老师

联系方式：0915-8183523

1.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陕西德信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东段凯森盛世一号A座5层

联系人：赵恬钰

联系方式：029-82694900转9025

1. 采购内容和要求：（共2包、具体技术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2. 采购内容： 第一包：智能二维液相色谱系统；1台；

第二包：血液流变分析仪；1台；血细胞分析仪；1台。

1. 第一包预算：人民币128万元

第二包预算：人民币110万元

项目总预算：人民币238万元

项目用途：单位自用

1. 投标人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有能力提供本

次采购货物和服务，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供应商：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投标人为法定代表人时，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3）、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进口产品除外）；投标人为代理商的根据所投产品类别还需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4）、提供2021年审计报告（至少应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或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至少应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5）、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提供自成立后至今连续缴存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6）、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单据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7）、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8）、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9）、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10）、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招标文件发售

（1）、文件售价：300元人民币/包。

（2）、缴纳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东段凯森盛世一号A座五楼

（3）、缴纳时间：2022年11月10日2022年11月16日每天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4、报名须知：**

①在报名规定时间内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ak.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

②采购代理公司确认：供应商须在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内携带网上报名成功回执单、介绍信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套在陕西德信招标有限公司（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东段凯森盛世一号A座五楼）政府采购部进行确认，确认完毕后方可下载文件。

③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④电子招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备注：请各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12月2日14时整

开标时间：2022年12月2日14时整

投标地点：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407室

九、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详见招标文件。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4）、《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8）、《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十、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德信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赵恬钰

联系方式（电话/传真）：029-82694900转9025

陕西德信招标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9日